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0]D-0570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天津市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2320200612169577

报告编号：立信中联审字[2010]D-0570号

报告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2020-06-12

报告日期：2020-06-12

签字注师：何晓云 东松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3733333

事务所传真：23718888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zh1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zhl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0]D-0570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实达集团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的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实达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实达集团已连续亏损两个会计年度，且本年度

亏损严重，导致期末报表所有者权益为负数，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实达集团 2019、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04,702.84 万元、-26,715.57 万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达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46,825.54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此页无正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0年6月12日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1.28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9.43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上述被评价单位的组织架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

产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研发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管理、核心业务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预付账款、存货、应收账款、收入、商誉减值事项、法律诉讼以及规范账务处理、业务流程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控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股东权益总额、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或股东权益指标衡量，按照孰低原则认定；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总额或利润总额指标衡量，按照孰低原则认定。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	利润总额的1.5%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1.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5%	资产总额的0.2% \leq 错报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0.2%

报		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0 万元及以上	1500 万元（含 1500 万元） \sim 3000 万元	10 万元（含 10 万元） \sim 1500 万元

说明：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在内部控制缺陷不直接对财务报表造成影响并且间接造成的影响金额很难确定的情况下，公司以分析该缺陷所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来认定缺陷等级。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所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大缺陷，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确定；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连续两年经营亏损，本年度期末所有者权益为负数。下一年度，公司将继续围绕着战略发展要求，不断提高公司的内控管理能力，加强风险管控力度的核查和监督，重点关注采购及付款、销售及收款等业务循环的内控情况，强化对子公司的管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经营。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连续亏损两个会计年度，且本年度亏损严重，导致期末报表所有者权益为负数，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公司 2019、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04,702.84 万元、-26,715.57 万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46,825.54 万元。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景百孚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



登记机关



2019 12 27
年 月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1门5017室-1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3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 三月 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8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证书号：46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姓名 何晓云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7-1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1102174071335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580039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5-6-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何晓云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证书编号: 110001580039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 大信北分 2013.11.27
转入: 立信中联北分 2013.11.27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刘东松
Full name 刘东松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1-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鹏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74010361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8年02月20日
2008年2月2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201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06 月 16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东松
证书编号: 1100001201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 信永中和 2013.11.29
转入: 立信中联北京分所 2013.11.29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转所专用章。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